公司代码:600507　　公司简称:方大特钢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公司审计机构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CAC证审字[2019]0016号)确认,公司年初未分配利润2,811,575,243.46元,加公司2018年度实现归属于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927,027,520.86元,提取法定公积金59,798,789.31元,减去2017年度利润分配红利2,121,748,776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3,557,055,199.01元。

2018年末,公司本部已累计提取盈余公积金724,935,742.50元,达到公司注册资本50%以上,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不再提取法定公积金。

公司拟以2018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1,449,871,485股为基数(最终以实施本次利润分配时,股权登记日登记的股份数为准),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7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2,464,781,524.50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留待以后年度分配。公司2018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方大特钢	600507	长力股份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吴啸	郑小昕
办公地址	南昌市青山湖区冶金大道475号	南昌市青山湖区冶金大道475号
电话	0791-88392322	0791-88396314
电子信箱	fdtg600507@163.com	fdtg600507@163.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公司所属行业为钢铁行业,所从事的主要业务是冶金原燃材料加工、黑色金属冶炼及其压延加工产品及其副产品的制造、销售,主要产品是螺纹钢、汽车板簧、弹簧扁钢、铁精粉等。公司主要生产建筑用材(包括螺纹钢、盘螺、线材)和汽车零部件用钢(汽车弹簧钢),产品知名度高,保供能力强,品种规格齐全。主要包括弹簧扁钢、热轧带肋钢筋、圆钢(圆管坯)、高线、大盘卷高强度铁塔用角钢、300多种汽车板簧、汽车扭杆、稳定杆等。

公司生产的弹簧扁钢和热轧带肋钢筋(俗称螺纹钢)荣获国家产品“金杯奖”,形成了“长力牌”汽车弹簧扁钢和“海鸥牌”建筑钢材两大系列品牌优势。“长力牌”弹簧扁钢荣获全国用户满意产品、苏浙皖赣沪名牌产品50佳、江西省名牌产品,与国内10多家主要汽车生产厂家板簧厂配套,并且远销30多个国家和地区。公司生产的汽车板簧系列产品拥有“长力”、“红岩”、“春鹰”三大知名品牌(“春鹰”为中国驰名商标),被中国质量管理协会用户委员会、中国汽车工业协会市场贸易委员会列为全国首批“推荐商品”。“海鸥牌”热轧带肋钢筋荣获全国用户满意产品。

公司始终践行“永远跟党走”的企业方针,坚持“经营企业一定要对政府有利,对企业有利,对职工有利”的企业价值观,牢牢抓住国家深入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和钢铁行情持续向好的机遇,按照“变、干、实”的工作要求,解放思想迎挑战,真抓实干攻难关,完成新目标、实现新跨越,持续以“鸡蛋里挑骨头”的劲头,推进精细化生产组织模式,开展全方位对标赛马活动,实施“大兵团”作战,使生产呈现稳产、高产局面,制造成本得到有效控制,有效地提升了公司经营业绩,吨钢利盈利水平、净资产收益率等指标在行业内名列前茅。

2018年钢铁去产能深入推进,国内钢铁行业提前完成了5年化解过剩产能1-1.5亿吨上限目标,市场环境明显改善,企业效益明显好转。随着经济效益好转,中钢协会员企业加大去杠杆力度,在2016年、2017年资产负债率下降的基础上,2018年11月末同比又下降3.39个百分点至65.74%,已经有超过半数的会员钢铁企业资产负债率下降到了60%以下。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8年	2017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6年
总资产	9,617,761,569.34	8,616,497,970.75	11.62	8,477,097,553.46
营业收入	17,285,850,983.80	13,944,749,595.20	23.96	8,923,779,309.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27,027,520.86	2,539,526,618.18	15.26	665,837,289.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901,782,485.48	2,392,502,725.85	21.29	642,837,161.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445,289,282.49	4,870,967,050.20	32.32	2,650,098,058.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72,897,917.61	2,553,641,394.00	39.91	1,345,446,071.2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08	1.92	8.33	0.5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08	1.92	8.33	0.5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8.17	67.67	减少9.50个百分点	28.51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3,862,859,022.23	4,375,367,470.64	4,543,750,219.84	4,503,874,271.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57,492,916.46	748,370,463.93	1,008,866,859.54	612,297,280.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56,357,203.05	738,437,485.61	1,005,524,443.76	601,463,353.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6,811,808.71	703,262,023.11	1,961,947,855.80	670,876,229.99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4,99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2,262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江西方大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0	525,433,571	36.24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江西汽车板簧有限公司	0	118,000,000	8.14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方威	-105,654,896	93,176,643	6.43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李非文	71,811,890	71,811,890	4.95	0	质押	71,040,000	未知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59,059,719	68,594,508	4.73	0	无	0	未知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0	25,706,800	1.77	0	无	0	未知
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9,272,785	9,272,785	0.64	0	无	0	未知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沪	8,175,003	8,175,003	0.56	0	无	0	未知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7,599,682	7,599,682	0.52	0	无	0	未知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7,337,417	7,337,417	0.51	0	无	0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方威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通过辽宁方大集团实业有限公司间接控股江西方大钢铁集团有限公司100%股权,江西方大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江西汽车板簧有限公司100%股权。前十名股东中其他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情况未知。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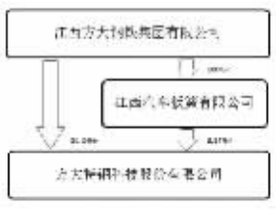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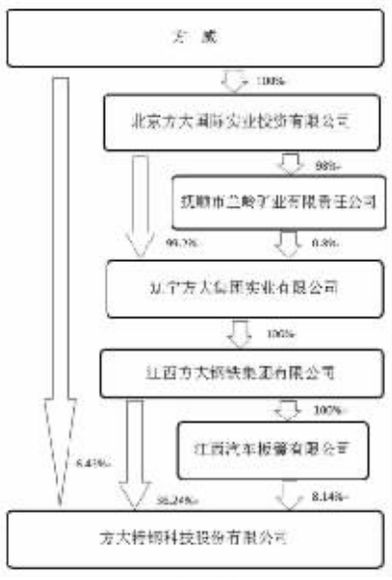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18年度,公司实现产铁346.04万吨、钢420.31万吨、材425.13万吨,同比上年分别增长12.75%、增长15.29%、增长15.26%;全年生产汽车板簧20.27万吨,同比上年增长11.27%。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728,585.10万元,与去年同期相比增长23.96%,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92,702.75万元,与去年同期相比增长15.26%。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不适用

1.会计政策变更

(1)因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①变更的内容及原因

财政部于2017年及2018年颁布了以下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9号——关于权益法下投资净损失的会计处理》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0号——关于以使用固定资产产生的收入为基础的折旧方法》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1号——关于以使用无形资产产生的收入为基础的摊销方法》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2号——关于关键管理人员服务的提供方与接受方是否为关联方》(统称“解释第9-12号”)

《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及相关解读

本公司自2018年1月1日起执行上述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修订,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调整。

本公司采用上述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修订的主要影响如下:

A解释第9-12号

采用解释第9-12号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B财务报表列报

本公司根据财会[2018]15号规定的财务报表格式及相关解读编制2018年度财务报表,并采用追溯调整法对比较财务报表的列报进行了调整。

相关列报调整影响如下:

2017年12月31日受影响的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单位:元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调整前	调整数(增加+/减少-)	调整后
应收票据	1,409,516,421.03	-1,409,516,421.03	
应收账款	254,497,436.92	-254,497,436.92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664,013,857.95	1,664,013,857.95
应收利息	2,795,000.01	-2,795,000.01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6,091,714.57	2,795,000.01	28,886,714.58
固定资产	2,073,496,687.39		2,073,496,687.39
固定资产清理			
在建工程	357,319,221.03		357,319,221.03
工程物资			
应付票据	719,037,957.53	-719,037,957.53	
应付账款	756,642,971.16	-756,642,971.16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475,680,928.69	1,475,680,928.69
应付利息	775,194.95	-775,194.95	
应付股利	3,017,471.27	-3,017,471.27	
其他应付款	395,804,305.33	3,792,666.22	399,596,971.55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合计	5,998,994,381.19	-	5,998,994,381.19

2017年12月31日受影响的母公司资产负债表项目:

单位:元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项目	调整前	调整数(增加+/减少-)	调整后
应收票据	1,578,339,554.45	-1,578,339,554.45	
应收账款	21,239,523.74	-21,239,523.74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599,579,078.19	1,599,579,078.19
应收利息	2,795,000.01	-2,795,000.01	
应收股利	102,403,537.80	-102,403,537.80	
其他应收款	293,920,627.75	105,198,537.81	399,119,165.56
固定资产	1,573,736,923.10		1,573,736,923.10
固定资产清理			
在建工程	311,859,784.81		311,859,784.81
工程物资			
应付票据	911,265,701.08	-911,265,701.08	
应付账款	907,732,244.78	-907,732,244.78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818,997,945.86	1,818,997,945.86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921,660,259.57	-	921,660,259.57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合计	6,624,953,157.09	-	6,624,953,157.09

2017年度受影响的合并利润表项目:

单位:元

合并利润表项目	调整前	调整数(增加+/减少-)	调整后
管理费用	865,303,566.37	-51,230,904.06	814,072,662.31
研发费用		51,230,904.06	51,230,904.06
合计	865,303,566.37	-	865,303,566.37

2017年度受影响的母公司利润表项目:

单位:元

母公司利润表项目	调整前	调整数(增加+/减少-)	调整后
管理费用	588,482,754.85	-44,268,781.25	544,213,973.60
研发费用		44,268,781.25	44,268,781.25
合计	588,482,754.85	-	588,482,754.85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不适用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母公司应当将其所控制的全部主体(包括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证券代码:600507　　股票简称:方大特钢　　公告编号:临2019-013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于2019年2月20日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应到董事15人,亲自出席董事15人,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表决,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2018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赞成票1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议通过《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赞成票1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审议通过《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19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赞成票1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四、审议通过《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赞成票1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经公司审计机构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CAC证审字[2019]0016号)确认,公司年初未分配利润2,811,575,243.46元,加公司2018年度实现归属于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927,027,520.86元,提取法定公积金59,798,789.31元,减去2017年度利润分配红利2,121,748,776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3,557,055,199.01元。

2018年末,公司本部已累计提取盈余公积金724,935,742.50元,达到公司注册资本50%以上,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不再提取法定公积金。

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以2018年末总股本1,449,871,485股为基数(最终以实施本次利润分配时,股权登记日登记的股份数为准),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7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2,464,781,524.5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留待以后年度分配。公司2018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五、审议通过《2018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赞成票1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向各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赞成票1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2019年向各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人民币共计1,461,500万元。

七、审议通过《独立董事2018年度述职报告》

赞成票1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八、审议通过《审计委员会2018年度履职报告》

赞成票1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九、审议通过《2018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赞成票1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审议通过《2018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赞成票1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一、审议通过《2018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赞成票1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高层管理人员2018年度奖励薪酬的议案》

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关联董事谢飞鸣、敖新华、尹爱国、谭兆春、宋瑛、居琪萍回避表决本议案。

公司高层管理人员2018年度奖励薪酬总额15,100万元(税前),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具体分配。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赞成票1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对企业会计政策发生变更的情况,公司对原会计报表列报的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赞成票1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为提高公司资金利用效率,合理利用自有闲置资金,创造更大的经济效益,在保证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经营资金需求的情况下,公司(含子公司)使用总计不超过人民币55亿元(含55亿元)额度的自有闲置资金向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新增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赞成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关联董事谢飞鸣、黄智华、雷骞国、敖新华、尹爱国、饶东云、谭兆春、宋瑛、居琪萍回避表决本议案。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中国平煤神马集团焦化销售有限公司、江西海鸥贸易有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预计新增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74,385万元。同时,公司调整与关联方江西海鸥贸易有限公司采购废钢、合金的关联交易,新增公司控股子公司与江西海鸥贸易有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服务项目与交易金额均不变。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赞成票1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公司为全资子公司香港方大实业有限公司分别在中国工商银行(亚洲)有限公司1500万美元综合授信、大新银行有限公司1500万美元综合授信提供担保,担保期限均为一年。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赞成票1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赞成票1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赞成票1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赞成票1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赞成票1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赞成票1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会议提案管理细则》的议案》

赞成票1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赞成票1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上述序号第二、三、四、五、六、七、十二、十四、十五、十七、十八、十九、二十、二十三议案均需提交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会议相关内容详见2019年2月22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之《方大特钢2018年年度报告》、《方大特钢独立董事2018年度述职报告》、《方大特钢审计委员会2018年度履职报告》、《方大特钢2018年度社会责任报告》、《方大特钢2018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方大特钢2018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方大特钢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方大特钢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方大特钢关于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方大特钢关于担保的公告》、《方大特钢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公告》、《方大特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方大特钢董事会议事规则》、《方大特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方大特钢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方大特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方大特钢董事会会议提案管理细则》和《方大特钢关于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2月22日

证券代码:600507　　股票简称:方大特钢　　编号:临2019-014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19年2月20日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应到监事5人,亲自出席监事5人。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并表决,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赞成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议通过《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赞成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经公司审计机构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CAC证审字[2019]0016号)确认,公司年初未分配利润2,811,575,243.46元,加公司2018年度实现归属于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927,027,520.86元,提取法定公积金59,798,789.31元,减去2017年度利润分配红利2,121,748,776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3,557,055,199.01元。

2018年末,公司本部已累计提取盈余公积金724,935,742.50元,达到公司注册资本50%以上,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不再提取法定公积金。

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以2018年末总股本1,449,871,485股为基数(最终以实施本次利润分配时,股权登记日登记的股份数为准),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7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2,464,781,524.5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留待以后年度分配。公司2018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审议通过《2018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赞成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四、审议通过《2018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赞成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五、审议通过《2018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赞成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赞成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对企业会计政策发生变更的情况,公司对原会计报表列报的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

七、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赞成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为提高公司资金利用效率,合理利用自有闲置资金,创造更大的经济效益,在保证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经营资金需求的情况下,公司(含子公司)使用总计不超过人民币55亿元(含55亿元)额度的自有闲置资金向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上述序号第一、二、三、七议案尚需提交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会议相关内容详见2019年2月22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之《方大特钢2018年年度报告》、《方大特钢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方大特钢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特此公告。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2月22日

证券代码:600507　　股票简称:方大特钢　　公告编号:临2019-015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于2018年6月15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的规定和要求,对公司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修订。

财政部于2017年3月31日分别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年修订)》(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2017年修订)》(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2017年修订)》(财会[2017]9号),于2017年5月2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年修订)》(财会[2017]14号)(上述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并要求境内上市公司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

根据企业会计政策变更情况,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需对原会计报表列报的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具体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概述

(一)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二)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后,公司按照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号)、《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号)、2018年6月15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的相关规定执行。

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公司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三)变更日期

上述关于财务报表格式调整及新金融工具准则的会计政策变更均依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上述企业会计准则。其中,新金融工具准则的会计政策公司于2019年1月1日起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一)财务报表格式调整的会计政策变更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的要求,公司调整以下财务报表的列报,并对可比会计期间的比较数据相应进行调整:

1、资产负债表主要是归并原有项目:

(1)原“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项目合并计入新增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

(2)原“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和“其他应收款”项目合并计入“其他应收款”项目;

(3)原“固定资产清理”和“固定资产”项目合并计入“固定资产”项目;

(4)原“工程物资”项目归并至“在建工程”项目;

(5)原“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项目合并计入新增的“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

(6)原“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和“其他应付款”项目合并计入“其他应付款”项目;

(7)原“专项应付款”项目归并至“长期应付款”项目。

2.利润表主要是分拆项目,并对部分项目的先后顺序进行调整,同时简化部分项目的表述:

(1)新增“研发费用”项目,从“管理费用”项目中分拆“研发费用”项目;

(2)在“财务费用”项目下分拆“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明细项目。

3.将公司取得的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款放入“其他收益”项目。

(二)新金融工具准则的会计政策变更

修订后的新金融工具准则主要变更内容如下:

1.以企业持有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作为金融资产分类的判断依据,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三类;

2.将金融资产减值会计处理由“已发生损失法”修改为“预期损失法”,要求考虑金融资产未来预期信用损失情况,从而更加及时、足额地计提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3.调整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会计处理,允许企业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进行处理,但该指定不可撤销,且在处置时不得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额结转计入当期损益;

4.进一步明确金融资产转移的判断原则及其会计处理;

5.套期会计准则更加强调套期会计与企业风险管理活动的有机结合,更好地反映企业的风险管理活动。

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中衔接规定相关要求,公司对上年同期比较报表不进行追溯调整,仅对期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进行调整。执行上述新准则预计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三、公司对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审批程序

2019年2月20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一致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意见: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相关规定进行的变更,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意公司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五、监事会意见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意见:公司本次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的要求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变更,相关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特此公告。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2月22日

证券代码:600507　　股票简称:方大特钢　　公告编号:临2019-016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2月2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含子公司)使用总计不超过人民币55亿元(含55亿元)额度的自有闲置资金向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具体如下:

一、概述

(一)目的

为提高公司资金利用效率,合理利用自有闲置资金,创造更大的经济效益,在保证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经营资金需求的情况下,公司(含子公司)使用总计不超过人民币55亿元(含55亿元)额度的自有闲置资金向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

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结构性存款和理财产品品种

为控制风险,公司购买理财产品品种为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理财产品。

(三)资金来源

公司及子公司闲置的自有资金。

(四)授权期限

授权购买理财产品的期限为自本议案获得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五)实施方式

上述进行购买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理财产品的具体事项在投资额度内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组织实施。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理财产品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投资的预期收益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情况及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若出现产品发行主体财务状况恶化、所投资的产品面临亏损等重大不利因素时,公司将及时予以披露,以最大限度地保证资金的安全。

2.公司财务管理部对购买的理财产品进行汇总台账,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含子公司)运用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及子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影响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

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理业绩水平。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意见: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证券公司等低风险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闲置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证券公司等低风险理财产品,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监事会意见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意见:在保证公司及子公司日常运营资金需求的情况下,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闲置资金使用效率。同意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2月22日

证券代码:600507　　股票简称:方大特钢　　公告编号:临2019-017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新增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尚需提交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所涉及的业务不会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根据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中国平煤神马集团焦化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煤销售公司”)、江西海鸥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贸易”)发生关联交易,预计新增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约为74,385万元。同时,公司调整与关联方江西贸易采购废钢、合金的关联交易,新增公司控股子公司与江西贸易发生关联交易,服务项目与交易金额均不变。

2019年2月20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新增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关联董事谢飞鸣、黄智华、雷骞国、敖新华、尹爱国、饶东云、谭兆春、宋瑛、居琪萍回避表决,该事项已获得独立董事同意并发表独立意见。

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新增日常关联交易情况

序号	卖方	买方	合同/协议	服务项目	结算价格	付款方式	预计交易期限	预计交易金额
1	平煤销售公司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合同	采购焦炭等原料	市场价格	协议约定	2019年2-12月	58,000万元
2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江西贸易	合同	水渣等产品	市场价格	协议约定	2019年3-12月	16,385万元

1.公司向平煤销售公司采购焦炭等原料系公司生产经营需要,交易价格按市场价格确定,付款方式依据协议约定;2.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江西贸易销售水渣等产品系公司生产经营需要,交易价格按市场价格确定,付款方式依据协议约定(水渣是炼铁高炉矿渣,系公司产品的副产品,用于生产水泥和混凝土)。

(二)公司与江西贸易关联交易情况

2019年1月18日,经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向关联方江西贸易采购废钢、合金,预计交易金额160,500万元”。(相关内容详见2019年1月